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0)

海外監管公告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所發布之《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曾毓群先生

中國•寧德，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曾毓群先生、潘健先生、李平先生、周佳先生、歐陽楚英博士及吳映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輝博士、林小雄先生及趙蓓博士。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于 2026 年 2 月 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6〕234 号）。

2026 年 2 月 11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 1.60%-2.20%。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1.69%。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6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4 年 2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6年2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6年2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10210181976 (公章)

2026年 2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